

广东省潮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东省潮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以下简称潮州市质计所)主要职能:受上级主管部门委托,对本行政区域的产品质量进行监督抽查检验、定期检验,参与产品标准的制订、修订和宣传贯彻工作;承担产品质量仲裁检验(特殊产品除外)和委托检验;指导企业建立检验制度、统一检验方法,完善检测手段;受有关部门委托承担产品投产鉴定检验和优质产品评选检验,采标验收检验以及质量认证检验等;承担其他检验工作;承担本行政区域内最高计量标准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研究、建立、保存工作;开展量值传递;执行计量检定规程,依法执行强制检定;提供计量检定、校准、测试服务;并为社会各界提供产品委托检验(检测)和计量器具校准服务。受上级主管部门委托,承担计量检定人员技术培训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能力建设

（1）做好广东省智能洁具产业计量测试中心的筹建工作。主要完成中心实验室改造和仪器设备采购,按时序完成财政资金支付;落实任务书要求,大力推进建标和测试等各项能力建设,做好科研项目和技术规范的研究和制定工作。

（2）质检方面。一是提升食品省站能力建设,完善食品化学分析室布局和修缮,落实拟采购设备技术论证和采购,做好农残、微生物等项目资质认定扩项;二是完善所及两个国家中心资

质扩项，进一步解决我所“检不了”的问题；三是做好所实验室认可监督评审，水族省站、陶瓷省站资质认定授权（CAL）复评工作。

（3）加强计量能力建设。计划新增“超声波测厚仪检定装置”等8个新建标准的建设工作，做好到期计量标准复查工作。

（4）做好2022年度国内能力比对工作，扩大国际能力比对领域。

2. 业务拓展

（1）认真做好各级计划内的行政抽检任务。主要包括省局专项监督抽查、集贸市场及医疗卫生机构等免费检定，市局各项市抽和风险监测工作。

（2）积极参加国家、省、市有关优势产品的招投标工作，争取承担相关的监督抽查任务，重点跟进和服务工信系统有关产业提升的服务采购项目。

（3）发挥综合技术机构“一站式”服务优势，大力拓展食品、食包材、不锈钢、马桶水效、日用瓷和计量校准等优势领域的各种委托检验业务，争取在新领域有新突破。

3. 科技方面

（1）在完成原有项目研究的基础上，再申请1~2项科研项目，2~3个技术标准的研究制定工作，核心刊物发表学术论文2~3篇。

（2）做好已立项的各种项目、标准的绩效考核、验收以及鉴定等工作。根据项目的进度安排，拟完成1项市级科研项目的

验收和 2 个省局项目的验收工作。

(3) 做好省级科普基地建设，并以此为契机多渠道加大潮州质检宣传推介力度。

(4) 开展 1 个重点产品质量比对提升研究工作和 2 项以上风险监测项目。

(5) 推进产业技术联盟组建工作。

4. 内部管理

(1) 做好机构改革的相关工作。做好改革期间思想政治工作，稳妥做好技术机构改革涉及人员队伍稳定的有关工作，做到思想不乱、队伍不散、工作不断、干劲不减，履职尽责到位。

(2) 做好《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修订或改版。

(3) 加强财务管理，完善资金审批流程和资料归档。做好资金收支结算，保障财政资金使用符合预算计划，完成财政资金支付进度。

(4) 按照政府采购管理规定，严格执行网上采购、定点采购、集中采购程序，按时完成统计上报工作。

(5) 完善制度建设，进一步提高内部管理的规范化。

(6) 推进信息化建设，加强网络安全管理，逐步做好质检报告系统的转换。

(7) 加强人员培训，通过“请进来”“走出去”等培训方式，及时组织有针对性、专业性培训学习，满足各种岗位需要。

(8) 加强实验室安全排查和完善工作。

5. 党建工作

(1) 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组织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有关精神。

(2) 严格落实“三会一课”、谈心谈话等各项组织生活制度，加强意识形态建设，完善党支部“标准化”建设，丰富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党员到教育基地开展党性培训。

(3) 抓好廉政风险防控。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建立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深入推进纪律教育和警示教育常态化，做到警钟长鸣、防微杜渐。认真落实中央纪委、省纪委和市纪委全会精神，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结合检验检测等业务工作，进一步健全机制，加强内外部监督，防范利益冲突和廉政风险。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根据本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工作职能，完成开展质监检测业务项目支出，包括国家、省、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及其他行政管理部门下达的监督抽查检验、市场抽查检验、计量器具检定，为社会各界提供产品委托检验(检测)和计量器具校准服务等工作支出。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目标值
履职效能	产出	资质认定复评及扩项评审	通过
	指标	能力验证/比对	38 项

	依法需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检定完成率 (%)	100%
	监督检查任务完成率 (%)	100%
	抽检监测任务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主导或参与制修订标准 (份)	2 份
	专利 (件)	1 件
	专著、论文 (本/篇)	1 篇
效益 指标	服务社会个体或单位数量	≥ 800 个
	为企业减少成本开支	≥ 250 万元
	客户满意率	100%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为 3238.097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2364.10 万元, 占比 73%; 项目支出 874 万元, 占比 27%; 调整后的预算为 3130.93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927.27 万元, 占比 61.56%; 项目支出 1203.66 万元, 占比 38.44%。

2. 部门整体支出决算情况

根据《2022 年部门决算报表》, 2022 年度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决算为 3130.93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927.27 万元, 占比 61.56%; 项目支出 1203.66 万元, 占比 38.44%。具体支出功能科目情况见表 1-1。

表 1-1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决算情况

功能科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万元）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一般公共服务支	3141.97	3053.15	1849.49	1203.66	3053.15
社会保障和就业	96.13	77.79	77.79		77.79
合计	3238.1	3130.93	1927.27	1203.66	3130.93

3.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预算数 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

“三公”经费决算数 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

与预算数一致。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3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市监办发〔2023〕661 号）要求和标准，广东省潮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6.8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反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产出和效益情况及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和改进方向。其中有专项资金的部门还应就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和支出率进行分析。

1. 整体效能

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三个方面进行分析。指标分值 25 分，指标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10 分，指标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

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
产出 指标	资质认定复评及扩项评审	通过	通过
	能力验证/比对	38 项	43 项
	依法需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检定完成率 (%)	100%	100%
	监督检查任务完成率 (%)	100%	100%
	抽检监测任务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主导或参与制修订标准 (份)	2 份	2 份
	专利 (件)	1 件	1 件
	专著、论文 (本/篇)	1 篇	1 篇

① 通过资质认定复评及扩项评审。

两个国家中心资质通过认定扩项评审和所实验室认可复评审，提升国家质检中心和省站的能力建设。

食品省站购置气质质、气相、形态分析仪、荧光分光光度计等设备，通过 CMA 资质认定扩项，CNAS 的复评审，共扩项 2878

个参数，700多个标准。加强国家质检中心和省站的能力建设，购进气相色谱串联质谱仪、气相色谱仪等设备共13台套。2022年4月、9月两次CMA扩项，共计扩项538个参数，43个标准。9月份两个国家中心资质通过认定扩项评审和所实验室认可复评审，共扩项40个方法标准343个参数的检测能力。

②2022年报名参加能力验证，其中参加国际能力验证6项，获得满意结果43项。

③依法需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检定完成率100%。

依法需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开展集贸市场和基层医疗单位常用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检定。基层55家社区医疗部门免费检定医疗仪器、器械1007台（件）；检定市区集贸市场41家，免费检定电子秤1919台，检定完成率100%。进一步强化民生计量工作，维护正常的市场计量秩序，维护公平交易。

④监督检查任务完成率100%。

2022年我所共完成各项政府监督抽查1103家1103批次，其中完成市级监督抽查工业产品182批次，完成市级监督抽查食品相关产品126批次；完成市级专项（油墨、塑料膜袋、电陶炉、液体加热器）风险监测60批次；完成坐便器水效标识专项50批次；完成食品省转及市抽专项抽检和风险监测共609批次；完成潮安、湘桥区级专项监督抽查118批次。

⑤抽检监测任务按时完成。

对各级部门布置的抽检监测任务，认真组织，确保检验检测

工作质量,所有任务都在规定时间内按时按质,得到各级的肯定。

⑥技术标准的研究制定目标值 2 项, 实际完成 2 项。

参与两个国家标准《包装回收标志》(GB/T 18455-2022)、《包装 包装与环境 术语》(GB/T 23156-2022) 的研究制定, 在 2022 年 7 月 11 日发布, 自 2023 年 2 月 1 日实施。

⑦发明专利 1 件。

获得 1 件发明专利, 授权号: ZL 2020 1 0333637.8, 专利名称:: 基于压差法的气体渗透性能测试系统及方法, 授权日期: 2022 年 12 月 9 日。

⑧专著、论文 1 篇。

2022 年 3 月《食品包装塑料中双酚 F 和双酚 S 迁移量测定的优化及分析》在中文核心期刊《包装工程》杂志发表。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10 分, 指标得分 10 分, 得分率 100%

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
效 益 指 标	免费检定强检计量器具服务社会个体或单位数量	≥ 800 家企业	≥ 800 家企业
	为企业减少成本开支	≥ 250 万元	268.13 万元
	服务对象对检验工作总体满意度	100%	100%

① 贯彻落实《关于免征中央 省设立的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省级收入的通知》（粤财综[2014]89号）文件精神，全年免费为800多家企业检定计量器具，免费检定强检计量器具24291台件（含水表2150个、燃气表13555个），为企业减少成本开支268.13万元。

② 服务对象对检验工作总体满意度100%。

发挥国家中心、省站能力优势，举办智能坐便器、食包材等质量分析会、标准宣贯、“问诊治病”。

通过不同渠道不同方式服务企业，解决企业困扰问题，通过上门指导企业质检员进行检测，通过利用现有设备帮助企业解决新产品新性能检测问题；通过“面对面、电话、微信”帮扶企业，解决企业发证送检不知“送那里”不知“检什么项目”等审查问题，急企业之所急加班加点为企业开展检定校准和加急检验。

开展实验室开放活动，共享大型仪器59台，指导帮助企业编制企业标准。

（3）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5分，指标得分5分，得分率100%。

各季度支出进度 $(25.3\%+46.5\%+79\%+100\%)/4=62.7\%$ 。

2. 专项效能

（1）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指标分值20分，指标得分19分，得分率95%。

广东省智能洁具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完成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但在实施过程中存在由于购买涉及进口产品，审批时间比较长，加上因疫情原因，部分仪器设备到货比较迟，计量标准考核进度受到一些影响，但年底绩效目标全部完成。自评得分 19 分。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授权质检机构（能力提升）筹建工作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新增检验检测能力资质认定项目数量	5 项	5 项
	数量指标	研发装置数量	2 项	2 项
	数量指标	制定标准数	完成《智能坐便器》地区团体标准 1 份	完成《智能坐便器》地区团体标准 1 份
	时效指标	省级授权质检机构（能力提升）筹建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数量指标	召开技术分析会数量	1 次	1 次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	
效 益 指 标	社会效益	免费培训、政策宣贯	≥100 人次	≥100 人次
	社会效益	标准宣贯培训	1 次	1 次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意度	意度

2022 年 2 月广东省市场监管局批准筹建广东省智能洁具产业计量测试中心（以下简称“中心”）（《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同意筹建广东省智能洁具产业计量测试中心的批复》粤市监办发〔2022〕244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 2022 年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的通知》（粤财工〔2022〕13 号）安排广东省智能洁具产业计量测试中心专项资金 500 万元，所属“财政事权”名称：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质检平台及标准化建设，专项资金 500 万元用于购置广东省智能洁具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设需要的计量、测试仪器设备，计划采购全站仪、3D 扫描打印机装置、全自动压力校验系统、生物安全柜校准装置、热膨胀仪、多功能校准源、智能坐便器综合性能测试机、水表检定装置、离子色谱仪、除异味测试装置、试验筛自动检测仪、二路低本底 α β 测量仪、泄漏电流测试

仪检定装置、智能便器耐久性试验机、无线温度记录仪、模拟直流电阻标准器、多功能声级计、耐电压测试仪检定装置、测色色差计检定装置、多功能温度校验仪、盐雾试验箱、风速仪共 22 台(套)设备,采购总预算 579.73 万元,实际采购设备款 573.71 万元。全部设备验收投入使用。

① 省级授权质检机构(能力提升)筹建工作完成率 100%

根据筹建任务的要求,2022 年完成中心实验室建设,完成主要仪器设备采购工作,购置 22 台套设备,设备金额 573.71 万元。按计划推进产业计量科技创新工作,为企业提供人员培训等计量检测技术服务。

② 新增检验检测能力资质认定项目数量 5 项

在产业计量测试中心筹建阶段,主要以本地区智能洁具自身的产业发展特点及典型计量技术需求为导向,完成以下 5 项重点领域能力建设:

重点领域	重点技术需求	主要计量测试需求
原材料分析	陶瓷原料(成分、成本)	力学、理化、长度、电磁等
	盖板、水件(材质、样品 3D 打印)	
	电路板	
生产过程控制	风速	力学、理化、电磁、热工等
	温湿度	

	水流量压力	
成品质量	水效	参数测定
	能效	
	安规	
	寿命	
产品质量升级	杀菌消毒	理化
	RoHS	
	易洁	
废料处理	运输、重量（全站扫描仪）	力学

③研发装置数量 2 项

研发智能坐便器零部件测试装置、易洁性测试装置。

④制定标准数。

完成《智能坐便器》地区团体标准 1 份，2022 年 5 月团体标准 T/CBCSIA 1-2022《智能坐便器》正式发布。

⑤ 召开技术分析会数量 1 次。

2022 年 9 月举办智能坐便器产品质量技术分析会，对检测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集中讲解，现场为企业答疑解惑。

⑥标准宣贯培训 1 次、免费培训、政策宣贯 ≥100 人次。

2022 年 6 月举办《智能坐便器》团体标准宣贯会，全市智能坐便器生产企业 100 余人参加了本次宣贯会。通过数据分析、图文结合等方式对该团体标准的内容、实施方法、创新点等进行

了深入解读,同时对智能坐便器产品在生产和检验过程中需注意的事项和如何提高产品质量给出建议。

⑦服务对象满意度。

广东省智能洁具产业计量测试中心的设立,以本地区智能洁具自身的产业发展特点及典型计量技术需求为导向,从模具复杂几何参量测量、尺寸精密测量、抗菌、能效、水效、寿命、关键零部件的性能和寿命、防水性能、不同水压和不同环境温度下的使用性能、不同水质下的使用寿命等相关领域开展计量测试能力建设。在此基础扩展对原材料的成分分析、工序产品质量在线检测、机械设备在线监测等方面进行测试,初步满足产业中各种关键参数的测量和量值溯源的需求,进一步完善和建立适应产业需求的测量方法、测量设备以及相应的计量标准;同时,加强与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合作,共同解决影响智能卫浴产业核心竞争力提高的关键性、共性计量技术问题,有助于促进广东省区域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优化升级,进一步为我省智能卫浴产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通过建设科技特派服务点、组建产业计量服务小分队和培养学术带头人的方式,深入产业集聚区、深入企业提供服务,集中、就近解决企业的技术问题,并协助组织区内的企业技术交流合作。

(2) 部门主管转移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 5 分, 指标得分 5 分, 得分率 100%。

专项资金年底的实际支出使用进度 100%。

(三) 管理效率分析

反映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的实施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和改进方向。指标分值 50 分，指标得分 50 分，得分率 100 %。

1. 预算编制

指标分值 5 分，指标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

(1) 项目入库率。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专项资金预算数 500 万元，经财政审核入库的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500 万元按时入库，入库率 100%。

(2) 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预算编制阶段储备的二级项目金额 500 万元，专项资金分配下达 500 万元，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达到 100%。

(3)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指标分值 1 分，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新增广东省智能洁具产业计量测试中心专项资金项目按要求开展绩效评估。

2. 预算执行

指标分值 4 分，指标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1) 预算编制约束性。指标分值 1 分，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预算执行过程中无发生部门预算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2) 资金下达合规性。指标分值 1 分，指标得分 1 分，得

分率 100%。

预算资金下达合法合规。

(3) 财务管理合规性。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3. 信息公开

指标分值 3 分，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在省局批复部门(单位)预决算后，按省局和省财政厅的要求，及时内向社会公开预算、决算。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指标分值 1 分，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绩效自评资料在单位网站公开。

4. 绩效管理

指标分值 15 分，指标得分 13 分，得分率 86.67 %。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指标分值 5 分，指标得分 4 分，得分率 80%。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广东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管理办法》、《广东省质量提升发展专项基金(省质量提升发展专项)管理细则》，《广东省潮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财

务管理规定》、《潮州市质计所绩效考核办法》对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体现绩效管理要求，明确绩效职责分工要求。

没有单独制订绩效管理制度，只是遵循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或省财政厅的有关文件执行，自评扣 1 分。

（2）绩效结果应用。指标分值 3 分，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省市场监管系统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复核结果的通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复核情况反馈表》，进一步提高认识，深刻分析存在问题的具体情况及其原因，提高绩效自评工作质量，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并将绩效自评复核结果纳入绩效考核，推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3）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指标分值 7 分，指标得分 6 分，得分率 85.71%。

根据绩效评价文件要求，做好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

2021 年绩效评价自评复核等级“良”。针对绩效自评复核提出还存在一些问题，加强学习，提高绩效自评工作质量，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5. 采购管理

指标分值 10 分，指标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1)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① 采购意向 100%公开。指标分值 0.5 分，指标得分 0.5 分，得分率 100%。

② 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符合规定。指标分值 1.5 分，指标得分 1.5 分，得分率 100 %。

(2)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指标分值 1 分，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制订《潮州市质计所采购管理制度》，规范采购管理。

(3) 采购活动合规性。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采购活动符合采购管理规定，2022 年没有发生采购投诉。

(3)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指标分值 3 分，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没有发生违反政府采购管理规定的的事项。

(4) 合同备案时效性。指标分值 1 分，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采购合同备案符合规定。

(5) 采购政策效能。指标分值 1 分，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在同等条件下选择中小企业。

6. 资产管理

指标分值 10 分，指标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1) 资产配置合规性。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符合标准规定。没有超过规定标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指标分值 1 分，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2022 年报废一批固定资产，省局批准报废的固定资产处置清理，残值收入 2300 元按照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规定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及时上缴省财政（广东省非税收入（电子）票据票号 9990082208110040727）。

(3) 资产盘点情况。指标分值 1 分，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

(4) 数据质量。指标分值 1 分，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填报的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5) 资产管理合规性。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根据有关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和单位实际制订《潮州市质计所资产管理办法》，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行

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执行》管理资产。

(6) 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固定资产落实专人管理，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高，固定资产的使用率高。

7. 运行成本

指标分值 3 分，指标得分 2.8 分，得分率 93%。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指标分值 2 分，指标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

根据《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自评表》得分情况，自评得分率 90%。

本指标得分=专项自评得分率×本指标分值=90%×2=1.8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指标分值 1 分，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5 万元≤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5 万元。

(四) 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没有单独制订绩效管理制度，只是遵循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或省财政厅的有关文件执行。

今后在绩效评价工作中将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提高认识，建立绩效评价制度，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开展绩效自评和结果应用，提高绩效自评工作质量，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一) 2021 年绩效自评复核主要问题:

1. 自评报告未客观指出单位绩效管理存在的问题;
2. 佐证材料不够充足、充分;
3. 自评材料报送不齐全。

(二) 2021 年绩效自评复核存在问题具体体现在以下方面:

1. 无正式函件。
2. 未提供《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自评表》。
3. 单位尚未建立绩效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指标未客观赋分;资产管理部分指标无对应佐证材料证明得分的合理性。
4. 未提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无法判断其履职效能指标与设定目标的匹配程度。
5. 自评报告问题写的较模糊、笼统,且在管理效率自评分析时,没有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分析说明绩效管理方面存在的不足。
6. 佐证材料未能分类整理,不能直观看出佐证材料所对应的指标。
7. 未提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8. 反映资产管理和采购管理的资料不充分,缺少资产盘点表、政府采购统计报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表等资料。

(三) 改进措施:

1. 对绩效自评复核反馈的存在问题进行深刻分析,进一步提

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

2. 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加强制度执行力。对《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进行修订，确保管理体系持续有效。对修订内部管理制度，加强采购和资产管理工作规范和提高。

3. 加强人员学习与培训，提高佐证材料提交完整性、规范性，提高绩效自评工作质量。

4. 做好资金预算方案及完善目标设置，使绩效方案更为科学，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开展绩效自评和结果应用，提升绩效管理水平。